

#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科〔2020〕36号

##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高等学校 科研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了确保常态化疫情防控中高校科研实验室运行安全，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按照教育部关于切实维护高等学校安全稳定的统一部署，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

刻认识本年度实验室安全工作的特殊性和校园安全稳定对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的重要性，按照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强化责任担当，统筹做好疫情防控

# 江苏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

到位。

## 二、工作范围

本次工作范围包括高等学校的科研实验室和相关场所，重点检查涉及危化品及生物安全的相关场所。近三年发生过安全事故、检查涉及危化品及生物安全的相关场所。近三年发生过安全事故、



